

采 购 合 同

项目名称：通辽职业学院信创实训室采购（软件）竞争性磋商项目

项目编号：TLSZCS-C-F-240164

买方：通辽职业学院

卖方：山东玖源教学仪器设备有限公司

买方：通辽职业学院

卖方：山东玖源教学仪器设备有限公司

根据政府采购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经买、卖双方就通辽职业学院信创实训室采购（软件）竞争性磋商项目磋商结果，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：

一、合同文件

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：

1、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。

二、本合同所提供的货物、数量及规格等详见附清单。

三、合同金额；

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805213 元，大写：捌拾万伍仟贰佰壹拾叁元整。

四、付款方式及时间；

1、付款方式

买方一次性付清货款。

2 供应商开户行名称、账号等信息。

账户名称：山东玖源教学仪器设备有限公司。

开户银行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邹城三山支行。

账户号码：205240836207。

五、交货安装

交货时间：签订合同 20 日将货物运输到买方指定位置。

六、包装

包装应按照国家或者行业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，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货物安全、完好的包装方式。

七、运输要求

（一）运输方式及线路；

(二) 运输及相关费用由卖方承担。

八、验收

(一) 卖方将货物送达至买方指定的地点后，由买卖双方及第三方（如有）一同验收并签字确认。

(二) 对货物的质量问题，买方应在发现后向卖方提出书面异议，卖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，应当在叁日内负责处理。买方逾期提出的，对所交货物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。如果卖方在响应文件及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，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，适用质量保证期。

(三) 经双方共同验收，货物达不到质量要求的，买方可以拒收，并可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。

(四) 本项目质保期：一年，在质保期内应做到响应时间2小时内，12小时以内到达现场，24小时内解决问题。

九、不可抗力条款；

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，应及时通知另一方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，并在叁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。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、如何履行等问题，双方协商解决。

十、争议的解决方式

合同发生纠纷时，双方应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可以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十一、合同保存

合同文本一式肆份，采购单位、供应商各两份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。

十二、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买方：（盖章）
负责人：
时间：2024.11.5

卖方：（盖章）
负责人：
时间：2024.11.5

徐伟
3708833044605